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2016 年澳門理工學院視覺藝術學士學位課程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視覺藝術學士學位課程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為滿足所有全職教師每週 12 小時的教學工作定量，以及學生畢業學分需求，教師開設不同科目情形普遍偏多，例如其中 1 位藝術理論教師近兩年共開授 16 門不同科目，恐影響教師本身的科研領域和發展規劃，增加其備課負擔。	1. 檢視視覺藝術課程老師每學期任教科目及時數表，每名全職教師近兩年任教不同科目名稱總數介於 3~13 門，每學期平均約為 2~6 門（附件 2-1）。 2. 藝術理論教師近兩年共開授 11 門不同科目（上學期 6 門、下學期 5 門），而非 16 門（見附件 2-1）。 3. 自 2010 年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開辦以來，老師授課科目穩定，也都與教師專長對口，雖然科目名稱不同，但多在同一個範疇內，如油畫基礎 I、油畫基礎 II、油畫 I、油畫 II、油畫 III；版畫	維持部分訪評意見。 理由：術科課程教師之教授科目雖範疇較為集中，但理論課程教師專業範疇仍過於廣泛。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待改善事項：為滿足所有全職教師每週 12 小時的教學工作定量，以及學生畢業學分需求， <u>部分</u> 教師開設不同範疇科目情形普遍偏多， 例如其中 1 位藝術理論教師近兩年共開授 16 門不同科目 ，恐影響教師本身的科研領域和發展規劃，增加其備課負擔。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基礎 I、版畫基礎 II、版畫 I、版畫 II、版畫 III.....。此有助於教師兼顧教學、備課和研究。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學生服務表現多為校內與課程相關的各項事務，較缺乏主動積極地參與校外各項服務與學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澳門政府多方鼓勵和補助下，澳門形同一個社團城市，60 萬人口有 6 千多個登記有案的社團，其中視覺藝術方面有 34 個，學生參與視覺藝術相關之社團活絡，並參與社團服務工作（附件 4-1）。 2. 學生在澳門政府和學院鼓勵下，到外地交流學習機會多（附件 4-2）。 3. 學生積極參與社會服務（附件 4-3）。 4. 學生積極參與校外展覽並出版作品集（附件 4-4）。 	<p>接受申復意見。</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p> <p>將待改善事項與建議事項移至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2：針對學生服務表現多為校內與課程相關的各項事務，宜建立機制，鼓勵學生多參與校外各項服務與學習。宜鼓勵學生發揮所長，主動投入校外的各項服務工作，藉以提升學生與校外的互動，讓學生有機會提前適應社會環境。</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因無研究生課程，又因教師教學繁重，缺少研究助理協助教師的研究，導致未能有效地把研究經驗透過與學生的合作而傳承。</p>	<p>1. 雖然目前無研究生課程，教師無法藉由指導研究生或聘請研究生助理的管道與學生合作研究。但是教師可藉由大四「畢業報告」之指導，或教師個人之科研專案（附件4-5）、工作坊（附件4-6）、展覽策畫（附件4-7）等，帶領學生，把相關之研究經驗透過與學生的合作而傳承。</p>	<p>維持部分訪評意見。</p> <p>理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地訪評時申復單位未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2. 由附件 4-5 所提供之資料參與計畫學生人數仍偏少。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待改善事項：因無研究生課程，<u>不容易招收研究助理協助教師的研究</u>；又<u>因教師教學繁重</u>，導致未能有效地把研究經驗透過與學生的合作而傳承。</p>
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上課地點分散在 3 個校區，因交通因素可能影響課程安排和教學的品質，有待及早規劃和整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上課地點分散在 3 個校區：學院總部、星海校區、沱仔校區。其中學院總部和星海校區雖稱之為二區，二區之間走路 5~8 分鐘可達，可視為一個大校區。 2. 沱仔校區在沱仔島，空間大環境優，主要為油畫、雕塑和陶藝工 	<p>接受申復意見。</p> <p>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將待改善事項與建議事項移至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3：<u>目前</u>上課地點分散在 3 個校區，因交通因素可能影響課程安排和教學的品質，有待及早規劃和整合。宜將上課教室縮減至2個校區以下，如學院本部和沱仔</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p>作室。學院支援校巴，遇學生有整班課時，驅車往返載送師生，車程約為 15 分鐘。</p> <p>3. 因為課程規模小，教室量充裕，課程排課時把校區納入考量，避免同一天分別往返二個校區上課。學生及教師都表示氹仔有很好的教學環境，師生都滿意空間及教學品質的提升，因此目前未有影響教學品質之困擾。</p> <p>4. 學院已規劃在 2018 年把視覺藝術課程整體搬遷到氹仔校區。</p>	<p>校區2區上課即可，以利課程時間的安排和教學資源的運用，提升師生的歸屬感和向心力。</p>

註：評鑑委員接受申復之修正意見，本會已直接在實地訪評報告書中進行文字修正。